

成都工业学院工会委员会

成工院工[2022] 6号

关于批准设立成都工业学院 第一批劳模（教授、博士）创新工作室的决定

为落实“三个大会”精神，发挥劳模（教授、博士）的示范、引领和辐射作用，促进教职工队伍专业素质和创新能力提升及创新团队建设，积极培育争创省级劳模（技能人才）创新工作室，校工会根据2022年重点工作安排，参照四川省教科文卫工会《四川省教科文卫体系统劳模和技能人才创新工作室管理办法》，决定设立一批校级劳模（教授、博士）创新工作室。通过发布通知、自愿申报、专家评审及校工会集体研究，公示无异议后，决定设立以下劳模（教授、博士）创新工作室为成都工业学院第一批劳模（教授、博士）创新工作室，并给予专项经费资助。具体名单附后。

附：劳模（教授、博士）创新工作室名单

成都工业学院工会
2022年9月13日



劳模（教授、博士）创新工作室名单

序号	创新工作室名称	资助等级
1	材料与环境工程学院胡书春博士创新工作室	A
2	马克思主义学院罗英教授创新工作室	A
3	宜宾校区李玺博士创新工作室	A
4	材料与环境工程学院陆一新博士创新工作室	B
5	马克思主义学院邓若玉博士创新工作室	B
6	材料与环境工程学院邱士安教授创新工作室	B
7	汽车与交通学院刘新厂博士创新工作室	B
8	材料与环境工程学院陈佼博士创新工作室	C
9	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学院秦飞龙博士创新工作室	C
10	网络与通信工程学院李晓钰博士创新工作室	C
11	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学院张慧洁博士创新工作室	C
12	智能制造学院苏睿博士创新工作室	C
13	电子工程学院谢成诚博士创新工作室	C

主送：校内各部门（单位）

成都工业学院工会委员会

2022年9月13日印